《管理學院與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管理學院(UTD)雙聯學位計畫》

104 學年度 申請簡章

一、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簡介

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University of Texas at Dallas，通稱 UTD 或 UT-Dallas）成立於 1969 年，是德州大學系統中主要研究型大學之一，也是美國公立大學排名躍升最快的學校之一。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UTD)提供超過 145 種學程，7 大學院，並設有超過 50 個研究中心及機構，多元教育及綜合課程設計下，讓學生涉獵多領域的專業知識。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位於美國第二大州--德州，學校校區座落於該州大城達拉斯西北方約 29 公里處，距離德州州政府奧斯汀車程約 5 小時。2013 年秋季學生總人數統計約有 1.75 萬人。

二、臺大管院與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 Naveen Jindal 管理學院(UTD)雙聯學位計畫簡介

1. 獲選學生須依臺灣大學規定完成原就讀系級之學士學位畢業要求（如未能完成，依放棄雙聯學位申請資格處理，不需另行通知本人）。獲選學生取得臺灣大學學士學位畢業資格後，前往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 Naveen Jindal 管理學院研修一學年並攻讀會計碩士學位（Master of Science in Accounting），該碩士學位課程內容主要爲：(1)培養具備領導者技能的會計專業人士，(2)強化研究生的企業會計、審計服務、稅務、內部審計或企業資源規劃 ERP/ SAP 系統等專業領域，(3) 培育學生成爲可提供美國會計師協會（American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AICPA）認可的核心服務專業人士之一，(4)提供學生參與美國會計師考試（CPA Examination）之相關訊息。研修完成後，獲選學生即具備臺灣大學學士學位及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會計碩士學位，符合雙聯學位計畫之精神。

2. 本雙聯學位計畫亦提供「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http://www.ey.com/TW/zh_TW/Home）菁英獎學金，學生取得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入學許可，且經安永甄選程序後，有機會獲選安永菁英獎學金新臺幣 100 萬。（安永菁英獎學金於學生研修完成後，至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服務五年，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逐年提供該筆獎學金給予學生）。安永菁英獎學金詳細訊息，可洽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02) 2757- 8888。

計畫名額：臺灣大學 非會計系之 學士班學生 10 名 (以管院學生優先)
(院內錄取學生由本院甄選推薦，其最後獲選資格由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核定)

申請資格：

1. 臺灣大學非會計系之學士班 大四學生。(不含進修學士班學生)
2. 已選修完成三門會計基礎課程：①「中級會計一」、②「中級會計二」、③「成本與管理會計」或「成本與管理會計甲上」或「管理會計」或「管理決策會計」，並取得課程及格成績。(若爲大學部開設課程，及格成績爲 60 分/ C-；若爲碩士課程，及格成績爲 70 分/ B-)
3. 具備有效期限內且成績達標準的二項英語能力證明 ：① TOEFL iBT 80/ CBT 213、② GMAT 550 。

院內申請文件：

1) 雙聯學位申請表 1 份。(請至管院網站下載)
2) 英文簡歷自傳 1 份。(無格式限制，上限 A4 1 頁)
3) 英文學習計畫書或 Accounting Essay 1 份。(無格式限制，Topic 自選，上限 A4 2 頁)
4) 英文在校成績單正本 1 份。
5) 有效期限內且成績 達 iBT 80/ CBT 213 (含)以上之 TOEFL 成績單影本 1 份，報名時須驗正本。
6) 有效期限內且成績達 550(含)以上之 GMAT 成績單影本 1 份，報名時須驗正本。

三、申請時間與方式

1. 申請時間：每年 1 月 12 日，下午 2:00- 5:00。(若遇例假日，以前一工作日爲申請日)
2. 申請方式：將上述**院內申請文件**，以書面方式繳交至管理學院一號館 903 國際事務室。

註：(1) 所有申請文件須以電腦打字列印，手寫文件概不接受。

(2) 書面資料須依申請文件之順序排列，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不得裝訂或使用釘書針。

(3) 已完成申請手續者，不得要求退件。書面資料不歸還，請務必自存電子檔。

四、申請學生須知

1. 申請者可委託代理人於規定時間內，遞交完整填寫及用印的書面院內申請文件、院內錄取確認書至國際事務室，代理人須備妥申請者本人的學生證正面影本，於遞交申請文件時查驗。申請者須瞭解委託代理人遞交文件，遞交之過程及責任由代理人負責，本單位不負責提醒、聯繫及協助代理人完成申請者應自行備妥之任何文件及事務。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面試不可委託代理人出席，若非本人參與面試，一律取消院內錄取資格。
2. 院內錄取學生由本院甄選推薦，其最後獲選資格由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核定。未獲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錄取者，即喪失參加本計畫資格，申請人不得有異議。
3. 錄取學生於錄取資格確認後，皆不得任意放棄，放棄錄取資格者，一律須繳交罰款新臺幣 10,000 元整至本院院務發展基金；若在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面試且錄取後提出放棄者，須繳交罰款新臺幣 15,000 元整至本院院務發展基金。
4. 最終錄取學生須自行辦理宿舍申請、簽證、機票、機場接送及保險等個人事宜。
5. 若因個人因素無法取得學生簽證者，錄取資格即取消，本單位不負責協助學生辦理簽證。
6. 具役男身分之學生，計畫結束後，須依臺灣大學規定辦理畢業離校及各相關手續，並於計畫期

間結束後返國，不得有滯留國外之情形；如有違反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依臺灣大學校規處置。所有學生返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學分費或學雜費。

7. 經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面試且錄取之學生，若有特殊情況，可向管院國際事務室提出申請保留錄取資格一年 ，經管院國際事務室評估後告知核定結果，若不允許保留錄取資格，學生請依時程表參與本計畫；若允許保留錄取資格，學生須於次年 1 月 5 日 09:00- 17:00 主動告知接續參與本雙聯學位計畫，若學生未回覆或逾期回覆，皆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學生須繳交罰款新臺幣 15,000 元整至本院院務發展基金。

五、學生義務

1. 所有參加本雙聯學位計畫之學生應遵守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一切規定，並不得做出有損學校校譽之情事，如有違反情形，須同時接受學校校規及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處置。
2. 出國參與計畫期間，學生須密切與本院或家人保持連繫，並留意自身安全問題。
3. 所有參加本計畫之學生，應於返國後一個月內繳交心得報告乙份或提供個人心得網站。本單位有權在網路公開學生所繳交之報告及心得網站，或使用於各種相關活動文宣用品上。
4. 所有參加本計畫之學生，返國後應盡義務協助及輔導本校同學，提供相關諮詢及必要資訊，本單位有權於必要情況時，提供其聯絡方式給日後錄取之學生。

《管理學院與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管理學院(UTD)雙聯學位計畫》

時程表

日期	工作項目	地點	說明
1 月 12 日	受理申請	管一館 903	
下午 2:00- 5:00	保留錄取資格者，確認回覆	Email 通知	
1 月中	公告院內錄取名單	管院網站	
1、2 月	獲得院內錄取後，請準備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UTD)教授來台面試所需文件： (1) 英文簡歷自傳 2 份。 (2) 英文學習計畫書或 Accounting Essay 2 份。 (3) 英文在校成績單正本 2 份、彌封英文在校成績單正本 5 份。 (4) 有效期限內且成績 達 iBT 80/ CBT 213 (含)以上之 TOEFL 成績單影本 2 份。 (5) 有效期限內且成績達 550(含)以上之 GMAT 成績單影本 2 份。		

	(6) 英文推薦函 3 份 。(無需彌封，其中一份由臺灣大學教授書寫) (7) 英文財力證明 一份。(金額為新台幣 150 萬元或美金 5 萬元以上，若非申請者本人帳戶，請於證明單據上註明：供申請國外進修所用，該帳戶內金額可供應ooo學生在學期間所需支出。 (This financial statement is used for NTU- UTD program application. The amount in this account can supply Mr. / Ms. ooo with the required expenditures during his/her study period at UTD.)		
3/11, 3/12	UTD 面試	管一館	
4 月	UTD 面試結果公告	Email 通知	
4 月底	UTD 通知補充文件，以利申請 I-20	Email 通知	
5 月	1. UTD 學費繳納說明	Email 通知	
5 月中	UTD 寄送辦理 I-20 所需文件、Confirmed Letter (入學許可)	Email 通知	
5 月底-6 月	最終錄取學生自行辦理： (1) 延長修業年限申請及兵役緩徵作業申請 (2) 台北市/教育部/銀行等貸款作業 (3) 至美國在台協會(AIT) 辦理 VISA (F1) (4) 機票訂購、購買足額保險、學長姐接機、宿舍等事宜		
7 月	備妥 CPA 考試用之彌封中英文成績單。(符合當年度規定) 收拾行李，告知家人聯繫方式，準備出發！		
上述時程表供同學們參考，實際日期、項目依當年度審查面試老師及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排而定。 同學們仍需檢查電子信箱，注意最新通知。			

2015 秋季 臺灣大學學生赴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管理學院

雙聯學位(大學+碩士)計畫申請表

申 請 人：_____ 申請日期：(西元) _____年___月___日

英文姓名：_____(同護照) 行動電話：_____

進修期間：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9 月 E-mail：_____@_____

系 級：_____ 學 號：_____

申請資格：

1. 臺灣大學非會計系之學士班大四學生。(不含進修學士班學生)
2. 已選修完成三門會計基礎課程：
   ①「中級會計一」、②「中級會計二」、③「成本與管理會計」或「成本與管理會計甲上」或「管理會計」或「管理決策會計」，並取得課程及格成績。(若為大學部開設課程，及格成績為 60 分/ C-；若為碩士班開設課程，及格成績為 70 分/ B-)
3. 具備有效期限內且成績達標準的二項英語能力證明 ：
   ① TOEFL iBT 80/ CBT 213、② GMAT 550 。
4. 同意依臺灣大學規定完成原就讀系級之學士學位畢業要求。 (如未能完成，依放棄雙聯學位申請資格處理，不需另行通知本人)

安永菁英獎學金：

本雙聯學位計畫亦提供「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http://www.ey.com/TW/zh_TW/Home) 菁英獎學金，學生取得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入學許可，且經安永甄選程序後，有機會獲選安永菁英獎學金新臺幣 100 萬。(安永菁英獎學金於學生研修完成後，至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服務五年，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逐年提供該筆獎學金給予學生)。安永菁英獎學金詳細訊息，可親洽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02) 2757- 8888。

申請資料確認：

請打勾	項次	申請資料	份數
	1	雙聯學位申請表(本表)	1 份
	2	英文簡歷自傳(無格式限制，上限 A4 1 頁)	1 份
	3	英文學習計畫書或 Accounting Essay (無格式限制，Topic 自選，上限 A4 2 頁)	1 份
	4	英文在校成績單正本	1 份
	5	三門會計基礎課程達及格成績(大學部 60 分/ C-、碩士班 70 分/ B-)	
		①「中級會計一」課程成績：_____	
		②「中級會計二」課程成績：_____	
		③「成本與管理會計」或其他課名：_____ 課程成績：_____	
	6	英語能力測驗證明	
		□ TOEFL iBT80 (考試日期： 年 月 日 成績：)	1 份
		□ GMAT 550 (考試日期： 年 月 日 成績：)	1 份

請將上述院內申請文件，以書面方式繳交至管理學院一號館 903 國際事務室。

請注意：

(1) 所有申請文件(除本表以外)須以電腦打字列印，手寫文件概不接受。

(2) 書面資料須依申請文件之順序排列，以迴紋針固定，不得裝訂或使用釘書針。

(3) 已完成申請手續者，不得要求退件。書面資料不歸還，請務必自存電子檔。

我已詳閱《管理學院與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管理學院(UTD)雙聯學位計畫 104 學年度申請簡章》，並確認提交的申請資料內容屬實且完備。

Applicant's Signature（申請人簽名）

_____ Date:_____(mm)_____(dd)_____(yyyy)